

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4月27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披露了《2017年年度报告》。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》【公司部年报问询函（2018）第243号】（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，根据问询函要求，公司现对《2017年年度报告》相关内容进行补充，说明如下：

“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”之“一、概述”补充内容：

公司需遵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》的披露要求

近几年房地产调控政策日益趋严趋紧，银行住房贷款业务逐步收紧，在严厉的调控政策影响下，房地产行业逐步回归理性。

目前公司在售项目仅常州太湖庄园一期项目。常州太湖庄园项目受周边城市苏州、无锡的房地产回暖形势的影响，自2016年下半年以来，一直保持了较好的销售业绩。报告期内，常州太湖庄园一期项目实现销售收入242,308,960.78元。

1、2017年度房地产销售情况

项目	业态	地区	2017年期初可供出售面积（万平方米）	2017年已出售面积（万平方米）	2017年结算面积（万平方米）
太湖庄园一期	住宅、商业	常州	2.56	3.23	0

2、2017年度房地产开发情况

项目	业态	地区	权益比例	占地面积 (万平方米)	计容建筑面积 (万平方米)	开工 时间	项目 进度	预计总投 资金额 (亿元)	已完成投 资金额 (亿元)
太湖庄园 一期	住宅、商 业	常州	100%	22.16	9.49	2008年 12月	在建	12	9
太湖庄园 二期	住宅、商 业	常州	100%	26.99	20	2018年 9月	未开 工	19	0

3、2017年度土地储备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没有新增土地储备。公司仅持有常州太湖庄园二期项目，待开发土地面积为26.99万平方米，计容建筑面积约为20万平方米。

4、截至报告期末，公司各类融资情况如下：

融资途径	期末余额(万元)	年利率区间	期限结构
银行借款	170,00.00	4.35%--6.30%	1年以内

除上述补充内容外，公司《2017年年度报告》其他内容不变，补充后的《2017年年度报告》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敬请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7月31日